

#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 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[2018]1430号文核准，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（含20亿元）的公司债券。

根据《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，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（含10亿元）。

本期债券品种一（债券简称：19风电03，代码：155424）；品种二（债券简称：19风电04，代码：155425）发行工作已于2019年5月20日结束，品种一实际发行规模6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4.35%；品种二实际发行规模4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4.71%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 
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

2019 年 5 月 21 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 
(第二期) 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9年5月21日